核銷事項說明

注意事項

- 1.依本校《中國醫藥大學學生社團活動經費補助實施辦法》第五點規定「核准補助之活動, 於活動結束後<u>二週內</u>,應將活動記錄(含照片)、帳目及合法收據一併送請課外活動組 審核,依本校會計制度核銷結報後,即可領取補助經費,若活動因故延期,提出說明並 經課外活動組核備通過後得延緩其核銷期限。未依規定辦理兩次催繳仍 未辦理者,凍結其一學年經費補助之申請。」
- 2.未獲當期學生社團活動經費補助之活動案,得免送此核銷資料。
- 3.核銷資料應包含成果報告書、各式核銷單據及簽到表。
- *成報書請務必使用最新版本。

核銷事項說明

名	į	稱	發票/收據	領據	派車單	安全檢查表	EP吊/扶張	簽到表
经		典	✓					✓
詩	种	典見						
交	通	典員	✓		✓			\checkmark
Ep	刷	典	✓				\checkmark	
1呆	愈	典	✓					✓
杂佳		支	✓					√

名		稱	可核銷項目	不可核銷項目
经		費	便當、餐盒、 <u>食材</u>	非與餐點有關之品項
講	評	典員	講師鐘點費	講師交通費
交	通	弗貝	遊覽車、車輛租賃(須事前提出)、 <u>車票</u>	計程車費
Ep	刷	弗貝	海報、手册等印刷輸出	影印用紙
12	愈	弗貝	旅遊平安險、公共意外責任險	非與保險有關之品項
杂佳		支	筆、色紙等文具用品	器材、球具等

註:

- 1.食材類若有其他雜項,請務必另開收據,以免不得支領。
- 2.若代表學校出席/參與全國性大型賽事,交通費得改以差旅費申請,並請於申請時一併提出。
- 3.可核銷項目仍依當年度財務室規定為主,此表僅供參考依據。